

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5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在广州市南沙区公司榄核总部D栋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区艳琼女士召集和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讨论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<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>及其摘要》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监事会对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，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和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刊登于2025年8月22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。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

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1 日